

道  
Sermon  
Package  
材

1998/2/1

# 打魚樂 ——作得人漁夫的要素

約翰福音一章 10-12 節；  
路加福音五章 1-11 節

本道材乃專供傳道人預備講章之用，非一般查經材料，  
請勿傳閱、複印或作其他用途。請勿在所定日期之前使用。

1998年《道材》作者：

謝品然博士、馮蔭坤博士、郭延華博士、許桃麗小姐、  
簡榮渭牧師、賴若瀚博士、黎梁蕙博士、黎惠康博士、羅曼華博士、梁國權先生、  
吳振智牧師、伍渭文博士、吳慧儀博士、譚司徒反博士、陳天賜牧師、  
曾立華博士、楊慶球博士、楊牧谷博士



RENEWAL RESOURCE (H.K.) PTE LTD.  
更新資源(香港)有限公司

版權所有

總編輯：楊牧谷 執行編輯：姚志華 編輯：郭延華、李玉霞、梁淑儀 製作：張潔恩

出版：更新資源(香港)有限公司

地址：香港九龍太子道西 162-164 號華邦商業中心 509-510 室 電話：(852)2398 7287 傳真：(852)2398 7476

# 大綱

## I. 釋題

## II. 經文

約翰福音一章 40-42 節；路加福音五章 1-11 節

## III. 背景與經文脈絡

- A. 背景：漁夫的合夥與彼得時代的打魚情況
- B. 經文的主題
- C. 經文結構與分段

## IV. 釋經與現代意義

- A. 初遇認識（約一 40-42）
- B. 學習順從（路五 4-7）
- C. 厭棄自己（路五 8-10 上）
- D. 領受使命（路五 10 下）
- E. 專一從主（路五 11）

## V. 結論

## VI. 喻道材料

- 1. 魚的標誌與耶穌的名字
- 2. 國王微服出遊
- 3. 道壇主持人歸信基督
- 4. 兩次釣魚的經歷
- 5. 以請客吃飯的方式領人歸主
- 6. 一位漁夫的祈禱

使用建議

## I. 釋題

我們偶然可見有些車子後面貼著魚形的標誌，有時魚身刻著 IXΘΥΣ——表示 JESUS (耶穌) 的名字。這標誌是怎樣來的呢？原來希臘文的「魚」字是由五個字母合併而成 (英文譯音為 I、CH、TH、U、S)，依次是希臘文的耶穌、基督、神、子、救主等五種稱呼的頭一個字母。這標誌已經成為基督徒的表徵。

用「魚」代表基督教信仰實在十分貼切。初期教會的信徒在遭受大逼迫的時候，會在地上劃出一條「魚」，作為彼此相認的暗記。

彼得是加利利的「漁夫」，一生與打魚的工作分不開。在還未遇見耶穌之先，他以打魚為業；後來經自己的兄弟安得烈介紹，認識耶穌，然後蒙主呼召，撇下一切專一跟從主。這是彼得生命中的一大轉變，經過三年的訓練，在主復活之後成為得人如得魚的大使徒。

我們要從彼得蒙召的經過，看基督徒當如何實踐「得人如得魚」的使命。要作有效的得人漁夫，必須備有五項要素 (詳見「IV. 釋經與現代意義」)。

## II. 經文

### 約翰福音一章 40-42 節

<sup>40</sup> 聽見約翰的話跟從耶穌的那兩個人，一個是西門彼得的兄弟安得烈。<sup>41</sup> 他先找著自己的哥哥西門，對他說：「我們遇見彌賽亞了。」 (彌賽亞翻出來就是基督。) <sup>42</sup> 於是領他去見耶穌。耶穌看著他，說：「你是約翰的兒子西門 (約翰在馬太十六章 17 節稱約拿)，你要稱為磯法。」 (磯法翻出來就是彼得。)

### 路加福音五章 1-11 節

<sup>1</sup> 耶穌站在革尼撒勒湖邊，眾人擁擠祂，要聽神的道。<sup>2</sup> 祂見有兩隻船灣在湖邊；打魚的人卻離開船洗網去了。<sup>3</sup> 有一隻船是西門的，耶穌就上去，請他把船撐開，稍微離岸，就坐下，從船上教訓眾人。<sup>4</sup> 講完了，對西門說：「把船開到水深之處，下網打魚。」<sup>5</sup> 西門說：「夫子，我們整夜勞力，並沒有打著甚麼。但依從祢的話，我就下網。」<sup>6</sup> 他們下了網，就圍住許多魚，網險些裂開，<sup>7</sup> 便招呼那隻船上的同伴來幫助。他們就來把魚裝滿了兩隻船，甚至船要沉下去。<sup>8</sup> 西門彼得看見，就俯伏在耶穌膝前，說：「主啊，離開我，我是個罪人！」<sup>9</sup> 他和一切同在的人都驚訝這一網所打的魚。<sup>10</sup> 他的夥伴西庇太的兒子雅各、約翰，也是這樣。耶穌對西門說：「不要怕！從今以後，你要得人了。」<sup>11</sup> 他們把兩隻船攏了岸，就撇下所有的，跟從了耶穌。

### III. 背景與經文脈絡

#### A. 背景：漁夫的合夥與彼得時代的打魚情況

彼得與他的兄弟安得烈出生於伯賽大（約一44），可能這是他們打魚業的基地。彼得是加利利人，在大祭司的院宇裡，別人從他的口音認出他是加利利人（太二十六73；可十四70；路二十二59）。彼得和他的兄弟與西庇太家族有合夥的機會（路加福音五章10節所用的「夥伴」一詞為 *koinonoi*，有「合夥」的意思，比之通常用作「同伴」的稱呼 *metochoi* 較為獨特）。早在約伯的時代開始，打魚的人經常會有彼此合作的聯盟：「搭夥的漁夫豈可拿牠當貨物嗎？能把它分給商人嗎？」（伯四十一6）

以打魚為職業的人，他們不用釣，也不是在岸上撒網，他們會用一種拖網（*dragnet*，參路五4），用船拖著慢慢行駛，網會因為網到魚而沉至海底，而漁夫就會用力將網拉起來。若是網大而重，他們就會把網拉上岸（太十三48），而且有時會網著一些破爛物件或器皿。

#### B. 經文的主題

本篇經文的主題是：從耶穌呼召彼得的過程看主今日如何呼召人作祂的門徒，參與得人如得魚的事奉。

### C. 經文結構與分段

1. 初遇認識（約一40-42）
2. 學習順從（路五4-7）
3. 厭棄自己（路五8-10上）
4. 領受使命（路五10下；參太四18-19，可一16-17）
5. 專一從主（路五11；參太四20，可一18）

## IV. 釋經與現代意義

#### A. 初遇認識（約一40-42）

讀符類福音的時候，對彼得與其他門徒決意跟從主的過程，似乎有點倉促的感覺。其實早在他們被主呼召之先，他們對耶穌已有基本的接觸與認識。

彼得的兄弟安得烈本是施洗約翰的門徒（約一35-40）。他跟從施洗約翰，表明他對彌賽亞的來臨有著極大的期待。施洗約翰曾介紹耶穌說：「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罪孽的！」（約一29）安得烈聽見就立時找著自己的兄弟彼得，將遇見彌賽亞的好消息告訴了他（約一41）。彼得聽後，立時跟他去見耶穌。這是彼得在福音書中第一次的出現，他給人的第一印象是想做就要做。亦因為這樣的性格，使他信仰的歷程踏出了決定性的第一步。

耶穌在遇見彼得的時候，就「看著」(beheld)他(約一42)。這動詞不是普通的「看」，其中有「注視」、「仔細看」的意思。耶穌繼而用他的舊名「西門」稱呼他，再賜他一個新名叫「磯法」，翻出來就是「彼得」，亦即「石頭」的意思(約一42)。聖經人物將舊名改換為新名，經常代表著人生嶄新的開始。主耶穌在這次初遇就為彼得改名，更顯出其中的重要性。為甚麼耶穌將「石頭」的名字賜給他呢？石頭的本質是堅硬的，可作建築物根基之用；然而石頭亦是粗糙的，必須經過琢磨才成大器。耶穌看出彼得生命中充滿潛能，看他的前途大有作為。他不看他當時或過去的情況，乃看他將來所能達到的境地。耶穌這句話的意思是：「你是約翰的兒子西門，我看你是可造之材；若你經過陶造與訓練，將會成為『彼得』，是神國中一塊堅硬的石頭。」

這次初遇建立了耶穌與彼得之間的關係。主知道西門想要認識祂，祂亦願意訓練「西門」成為「彼得」——將「頑石」粗糙不平的地方磨去，讓他成為日後教會的「柱石」。這次初遇亦成為彼得生命中重要的轉捩點。

有位學者說得好：「耶穌看出彼得是一個具有雄心大志、追求上進的人。若有合適的目標來引領他，必會大有成就。他是個盡心盡力作工的人，在工作開始之後，若非作得完美無瑕，誓不會停下休

息。不錯，彼得有他的軟弱與失敗，因為他始終是一個人；然而無論是失敗或成功，都不過是他攀登屬靈高峰的踏腳石而已。」

無論任何人，若得著屬靈長者的信任與提拔，那將會在他們生命中產生一股強大的推動力，激勵他們將生命的潛能發揮出來。主耶穌不但知道各人生命的潛質，祂更願意引導我們在恩典中長進。

別埋沒你的恩賜與潛能！主耶穌要根據你所有的為你創造前景，祂要陶造你，使用你！帶領你進入屬靈的高原。

## B. 學習順從(路五4-7)

彼得對耶穌有了基本的認識後，主進一步呼召他作門徒。嚴格來說，彼得在與主初遇的時候仍未正式跟從主。用今天的話來說，他仍是一個「帶職事奉者」，以打魚為業。

解經家對彼得早期蒙召的次數有不同的見解——有認為是兩次，亦有認為只有一次。主張一次呼召的學者認為，有關之三段經文(太四18-20；可一14-18；路五4-11)在本質上都記述著同一件事，只是路加將細節較為詳盡地記載而已。但主張兩次呼召的學者卻認為，路加福音五章1-11節的記述與其他兩段經文有著顯著的不同的，不能混為一談。

從下列的要點，可見路加福音與其他兩段經文之間顯著不同之處：

1. 路加的記載比較詳細，包括：門徒整夜勞力打不著甚麼、彼得依從主的話大有收獲、彼得後來承認自己是罪人要求主離開他等；這些細節都是馬太與馬可所沒有的。
2. 路加記述耶穌在呼召彼得之前，已經治好彼得岳母的病（路四38-39）。因此根據路加的時間觀點，這次呼召是在耶穌出來事奉後一段時間才發生的，與馬太、馬可記述在耶穌剛出來傳道就呼召門徒有所不同。
3. 路加記述耶穌對西門說：「從今以後，你（單數）要得人。」這與馬可與馬太所說的：「我要叫你們（眾數）得人如得魚」（可一17；太四19）不一樣。

我們有充分理由相信耶穌曾兩次呼召彼得：一次是較早時祂對彼得和他的同伴普遍性的呼召（太四18-20；可一14-18）；另一次是祂對彼得個人特別的呼召（路五4-11）。因此，若要研究彼得的蒙召，應以路加的記載為骨幹，而以馬太與馬可的記述作為補充。

彼得是職業漁夫（參太四17、可一

16：「他們本是打魚的」），打魚是彼得的家庭生意，他在加利利海有豐富的捕魚經驗。當他整夜勞碌都打不著甚麼的時候，就足以證明當時那一帶並沒有魚兒出沒了。難怪當耶穌吩咐他把船開到水深之處打魚的時候（路五4），他本能的反應是：「夫子，我們整夜勞力，並沒有打著甚麼。」（路五5）這是漁夫的經驗之談。若按常理來說，耶穌只是木匠的兒子，而彼得卻是經驗豐富的漁夫，耶穌的建議本不值得一試。然而彼得在重要關頭，放下自己的經驗與意見，甚至放下自己的自主權，對主說：「但依從祢（夫子，Master）的話，我就下網。」（路五5下）這不是本能的反應，乃是信心的反應，是因為順服耶穌的主權而來的反應。

耶穌深知打魚是彼得的專業，是他所熟悉的經驗範疇。正因為這樣，祂更要試驗彼得順服的心志。真正的順服是基於對主單純的心，在主的話語上找著主，雖然與自己的經驗有所違背，但因為是主的吩咐，就樂意順從。真正的順服是主權的挪移——從自己的身上挪到主的身上，承認祂是主人而歸順於祂。

邁爾（F. B. Meyer）博士曾說：「除非你預備要遵從主出航的命令，順服祂話語的聲音，否則你將永不能享受與基督同工、同在的福氣。耶穌為你預備了一個特別的角色，但你必須先向祂降服，拒絕受風俗與環境所帶來的約束！讓基督成為你

的船長，你就只管抓緊船的雙槳吧！」

要成為一個得人的漁夫，主要的關鍵在乎是否願意聽從祂的話。彼得是一個平庸的人，若不是遇見主耶穌，他的一生可能就在加利利海旁以打魚為業，與漁夫為伍，在平凡的日子中度過。

### C. 厭棄自己 (路五 8-10 上)

彼得一句簡單順從的話（路五 5 下），為他帶來了意外的收穫：「他們……圍住許多魚」（6 節），而且多到一個地步，「網險些裂開」，還要「招呼那隻船上的同伴來幫助」（7 節上），並且「把魚裝滿了兩隻船，甚至船要沉下去」（7 節下）。彼得看見這情景，他忽然俯伏在耶穌膝前說：「主啊，離開我，我是個罪人！」（8 節）

這樣的回應似乎有點不合常理。為甚麼看見豐富的魚獲，會聯想到自己是個罪人呢？正常人看見這神蹟，應該歡喜快樂才對。若是遇著好食海鮮的人，會動腦筋將要如何泡製；對於從事漁業生意的人，會思考如何運到市場售賣等。然而為甚麼彼得會有這樣出人意表的回應呢？

真正的原因，可能只有彼得才真正知道。然而從經文的記述，我們可以找出一些線索，來推敲一下彼得當時的內心世界：

1. 這是一句充滿感情的話。彼得當時必定是經歷莫大的感觸，才會發出這樣的呼喊。若非心受感動，一個人不會無緣無故地承認自己是罪人的。
2. 這是一句承認耶穌尊貴身分的話。彼得所見的是超乎他所能想象的情景，他看見耶穌奇妙作為與能力的彰顯，同時亦看見自己理性與智能的限制，因此覺得自己不配。
3. 這是一句認罪的話。彼得感到自己滿身罪污，要求耶穌離開他。他看見耶穌的大能，亦發現自己的小信（或許他下網打魚的時候仍存有懷疑）；他看見耶穌神性的彰顯，亦感到自己充滿罪污；因此他向主發出這震撼心弦的呼喊。相信他並非真正要主離開他，只是覺得自己不配，希望自己能遠離主而說的。

我們可用一個比方來形容彼得當時的心境。這好比一個國王微服出遊，偶然與一個鄉下人結交，彼此生活在一起，大家平起平坐，相處甚歡。雖然這位「客人」有某些行動舉止與普通人有異，但鄉下人並沒有放在心上。直至有侍衛從皇宮來迎見國王，態度必恭必敬，並稱他為「陛下」，鄉下人此時才恍然大悟，後悔自己

「有眼不識泰山」，原來這位朝夕相見的「客人」，正是具有王者尊貴的身分。這份醒覺使他本能地俯伏在地，深切體會自己不配再與尊貴的王生活在一起。

這正是彼得所體會的，他忽然認出耶穌尊貴的身分，亦看見自己的卑微不配。這次的經驗與以賽亞蒙召前所經歷的十分相似。以賽亞在聖殿中看見主的威榮與聖潔，心中產生極大的震撼。與聖潔的主相比，以賽亞察覺自己的罪污與不潔，知道照著自己的本相根本不能站在聖潔的主面前（賽六1-8；參王上十七18）。約伯亦有類似的體會，當神向他顯現，又啟示祂的心意之後，他才真正感到自己的不配與卑微，並對主說：「我從前風聞有祢，現在親眼看見祢。因此我厭惡自己，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」（伯四十二6）

由此可見一個屬靈不變的原則：一個要被神使用的人，必須先看見神本性的聖潔、尊貴與權能；進而經歷內心世界的更新與重整，才能承擔神所託付的重任。常言道：「陷在罪中的是常人，為罪憂傷的是聖者，以罪誇口的是魔鬼。」要成為聖潔的器皿，必須先倒空自己，才有空處被神的豐富所充滿。

#### D. 領受使命（路五10下）

主耶穌並沒有按照彼得的請求離開他。祂不單沒有離開彼得，反而給他一個

重大的託付。如上所述，當人謙卑承認自己卑微不配的時候，正是神可以自由使用他的第一步，亦是生命與事奉攀登屬靈高原的起點。

耶穌先平定情緒激動的彼得，對他說：「不要怕！」然後託付他說：「從今以後，你要得人。」正如上文所述，路加記述耶穌這句話只向彼得一人說，與馬太、馬可所記述的普遍性對門徒說，有些不大一樣（參太四18-19，可一16-17）。耶穌特別提及彼得的名再召一次，因為祂對彼得有特別的計劃——祂要彼得日後在傳福音得人的事上扮演重要的角色。

「從今以後」四個字實在可圈可點，它指出無論彼得的過去是怎樣敗壞不配、跟從主如何不專一等——這一切都成為過去。耶穌要在他生命的冊子中翻開新的一頁，將重大的責任託付他。這再一次證明一項事實：耶穌所注重的，不是一個人的過去，甚至不是他的現在，乃是他將來可以達致的境地。在第一次的相遇中，耶穌賜彼得一個新名，因為祂所看見的是經過陶造之後的彼得。雖然彼得不能一下子就變成堅硬的「石頭」，但「獲賜新名」對他來說卻是一項極大的鼓勵。耶穌更進一步指出他將來要承擔的使命與事奉——「從今以後，你要得人」。彼得從主手中領受嶄新的使命；從這個關鍵時刻開始，他正朝著耶穌要他達致的目標而進發。

「得人」中的「得」字，在新約希臘原文經常帶有反面的意思，與提摩太後書二章26節所用的「(被魔鬼任意)擄去」一詞為同一字根。七十士譯本用這詞在歷代志下二十五章12節中，《和合本》譯為「生擒」。耶穌要彼得「得人」，意謂他要將人「生擒活捉」，成為「俘虜」帶到主的面前，經歷靈命的新生。主耶穌「得著」我們，像漁夫引魚兒上鉤，但目的不是置我們於死地，乃是使我們活得更有意義。彼得是加利利的漁夫，當遇見主耶穌之後，就如同魚兒被大漁夫所得著；主得著他，目的是要他去為主得人。

其實，主耶穌今日要所有跟從者都作得人的漁夫。主在復活之後所頒佈的大使命正是以「得人」為中心——「所以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」（太二十八19）。教會的存在先要得人——引導他們信靠耶穌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，然後教導他們作真正的門徒。這得人的使命是歷世歷代教會事奉的藍圖，不因時代變遷而有所更改。如何才能實踐大使命作得人的漁夫呢？下列三項的祕訣可供參考。

1. 倚靠基督的權能——主耶穌在彼得整夜打魚失敗後施行權能，然後賜他新的使命，正是要告訴他（同樣亦告訴我們）：倚靠自己的力量將會一無所成，惟有依從主的吩咐才有收獲。主耶穌把握這次機會施教，讓彼得學習寶貴的功課，使

他在日後「得人」的事奉上堪作典範。在五旬節的當天，他向群眾「撒網」，得著第一次的「魚獲」——三千人悔改（徒二14-42）；過不多時，又得著第二次的「魚獲」——五千人悔改（徒三11-四4）。自從聖靈降臨之後，彼得搖身一變成為有效的得人漁夫，究其原因，是因為聖靈降臨在他身上，使本來軟弱無能的彼得，領受從天上的而來的能力，為主作見證（參徒一8）。

「得人」的祕訣主要並不在乎一個人的才幹有多大，或口才有多好，最基本的是順服聖靈的能力，依從神的心意行事。沒有這項基本的要素，一切外在的現象都沒有實質。

筆者的家父原是一位信奉道教的人。還記得在我年少的時候，每年都會有機會跟他到他們環境優美的道壇所在地過節。後來因為主持人離世，家父就承擔起主持的責任，並將道壇安放在我們家中的後院。自此以後，每逢節期來臨，都有許多信眾到我們家中來守節，家父亦經常為他們開壇作法。

自從我唸中學的時候信了主，一直就為家父信主的事而憂心。但因他信道教信得深，每當我向他傳福音的時候，他總說年青時如何見異象得道的經歷。有一次他對我說：「若不是道祖的保佑，我早已不在人世，而你現在亦不知在那裡了！」我當時覺得若要家父信主，真是難若登天。

我從神學院畢業之後，有負擔往菲律賓作傳道的事奉。離開香港時最大的掛慮，是家父信主的問題，我感到這次離開後，領他信主的希望真的愈來愈小，只有懇求聖靈在他的心中動工，開他的心竅。後來神安排家父移居加拿大，道壇因此交給別人負責。在抵達加拿大不久，他得了肺癌，醫生說他得醫治的希望甚微，若是開刀亦只有百分之五十的成功機會。但他開刀之後八天便能下牀走路！他住院期間，有一位年長的信徒經常探望他，向他傳講福音，為他的信主作了鬆土的工作。後來我有機會到加拿大探望他，陪著他第一次上教堂。經過那一次之後，教會常有人探望他，關心他。後來他決志信主，直到臨終的時候，仍堅守他的信仰。

家父的信主明顯是聖靈的工作，是神的權能在他身上彰顯。在人覺得無能力改變現實、希望十分渺茫的時候，倚靠聖靈的能力使人有意想不到的收穫。

2. 期待魚獲而被驅策——主耶穌把「得人」喻作打魚一樣，是要彼得這有經驗的漁夫從他專業的訓練中，舉一反三地去領會在「得人」與「得魚」之間許多類同的地方。

對於不懂釣魚或不喜歡釣魚的人來說，釣魚是一件非常沉悶的事。他們無法想象為甚麼有人可以安坐幾個小時，等待魚兒上鉤。若是每次都有斬獲，那麼付出

幾小時也值得；但有時花上大半天的工夫卻毫無動靜，真是令人掃興！

到底是甚麼原因驅策一個人用精神、花時間去釣魚呢？答案非常簡單：是因為「魚獲」的驅策。當第一條魚兒上鉤的時候，那種興奮是不曾釣魚的人所無法體會的。魚釣得愈多，喜樂就會愈大。因為對「魚獲」的期待，促使釣魚的人忍耐等候魚兒上鉤。

傳福音領人歸主，因著「魚獲」而產生興奮的心情亦是同出一轍。當所帶領的人信主的時候，所有過去付上的代價、勞苦、忍耐與代禱，都因此而得著了補償。耶穌曾有一次接連說出三個比喻：牧羊人找著失羊、婦人找著失掉的錢、慈父遇見浪子歸家，他們都同有一個反應：歡喜快樂（路十五5、9、24、32）。當一個罪人悔改，不單地上的人為他歡喜，「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」（路十五7、10）；而筆者相信，世上為這個罪人悔改而歡喜的人中，最歡喜的莫過於那領他信主的人了。

3. 熟習魚兒的特性——曾有一位滿有經驗的漁夫說：「學習釣魚的第一步，是先將自己想象成為一條魚！」因為這樣才會知道魚兒的需要。「得人」與「得魚」之間另一個類同點是：必須熟習魚兒（福音對象）的特性。

不少信徒具有強烈的傳福音心志，但經常一無所獲，問題在哪裡呢？除了缺乏倚靠聖靈的能力以外，可能是對傳福音的對象缺乏認識。即便我們擁有純正的福音，但若不得其法，結果仍不會理想。

有一年暑假，筆者全家到美國德州南部的教士島(Padre Island)度假，有機會在橋上垂釣，這是到美國後釣魚的第一遭。在頭兩天，我們憑著自己的想法與經驗釣魚，結果一無所獲。後來旁邊一個有經驗的漁夫給我們指點，竅門立時得開。他說：(1)要釣鱒魚(trout)，必須用活蝦且要用整隻活蝦作餌；(2)所用的鉛不可太重，因為鱒魚游於靠近水面的地方，不在深處；(3)最後是在潮漲時才有魚，潮退時不會出現。我們照著他的指示去作，果然大有新獲。

另外一次在墨西哥一處地方度假，有機會坐船出深海釣魚。我們照著船主的吩咐，每人拿著魚竿，背著船行駛的方向，用假餌釣魚。船行時帶動著假餌，魚兒以為活魚在游動，因此自動上鉤。結果當日在兩個小時內，我們一家共釣到三十多條大魚，每條重約二、三磅，船主說那是與三文魚同類的鮫魚。有一次在同一枝竿上同時釣上兩條，要幾個人用盡九牛二虎之力才將牠們拉上來。那是一生中最滿足又最難忘的一次釣魚經歷。

這兩次釣魚的經歷讓我深切體會：釣

魚須知道魚兒的習性——知道要釣的是甚麼魚、它們出沒的地點、喜歡吃甚麼魚餌等。中國古代姜太公的釣魚法是：「寧向直中取，不向屈中求」，相信只是教導做人的道理——要正直不屈，並非真正教導釣魚的藝術。加利利海的漁夫根據魚兒的需要與習性，通常在夜裡打魚。傳福音得人亦須認識傳福音的對象——認識他們的背景、文化、不同的需要等，然後按著這些因素選取最合適的方法去傳講。

世上最懂得「魚兒」習性的，莫過於我們的大漁夫主耶穌了。祂非常清楚傳福音對象的需要。在與尼哥底母談道的時候，祂與他討論「重生」的問題，因為尼哥底母是法利賽人，熟悉舊約的律法，然而他卻需要知道，單靠律法不能討神的喜悅，必須經歷生命的再造才能得見神。在遇見井旁的撒瑪利亞婦人的時候，祂將自己比作「活水」，因為祂瞭解她心靈裡的虛空與乾渴，只有飲於生命活水的泉源，才得真正的滿足。又在另一場合祂赦免一個行淫的婦人之後，向群眾說明祂是「世界的光」，跟從祂的就不再行在黑暗中，祂要引導人對罪惡有所醒覺，並對人生路向知所適從。耶穌基督以身作則，用生命教導門徒作得人漁夫的祕訣。

福音只有一個，但得人的方法卻可以因時制宜。保羅說得好：「既是這樣，我的賞賜是甚麼呢？就是我傳福音的時候叫人不花錢得福音……我雖是自由的，無人

轄管；然而我甘心作眾人的僕人，為要多得人。向猶太人，我就作猶太人，為要得猶太人；向律法下的人，我雖不在律法之下，還是作律法以下的人，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。向沒有律法的人，我就作沒有律法的人，為要得沒有律法的人……向軟弱的人，我就作軟弱的人，為要得軟弱的人。向甚麼樣的人，我就作甚麼樣的人。無論如何，總要救些人。凡我所行的，都是為福音的緣故，為要與人同得福音的好處。」(林前九18-23)雖然人有許多種，然而只有耶穌的福音才能滿足他們的需要。要有效地將耶穌介紹給他們，必須從他們的需要作為出發點。

曾有一位傳道人這樣說：「主的大使命呼召我們要像彼得一樣作得人的漁夫，然而我們卻將大使命變成一個水族館，我們作水族館的看守人。有時候我從別人的魚缸裡拿出魚來，放在自己的魚缸裡；別人亦同樣出此下策，彼此彼此。其實我們只是看守著相同的魚而已。」誠為可惜！

## E. 專一從主 (路五11)

早在彼得這次經歷以先，耶穌曾呼召他及其同伴跟從祂（太四18-20；可一14-18），由此可見彼得對耶穌的跟從並不够專一。然而他這次真正下了決心，「撇下所有的，跟從了耶穌」（路五11）！

「跟從」一詞是作學徒或作門徒的用

語。在當時的社會，許多的職業都是以師徒關係來從事訓練，學生要跟師傅學習，潛移默化地受感染與薰陶，直到學有所成為止。

彼得「撇下所有」跟從主，對他來說是極大的挑戰——這包括放棄一直以來打魚的穩定職業，從以加利利海為中心的生活圈子，轉變為到處遊行佈道的事奉。這項行動表明他對主的信任、忠誠與專一。彼得必定清楚知道，主耶穌傳道的事奉沒有固定的收入，稍後才有一些善心的婦女提供部分財物給耶穌和門徒（參路八3）。

屬靈的道路是跟從主的道路。基督教的信仰不是嚴守教條，而是與主建立密切的關係，讓祂的生命感染我們的生命。所有被主得著的人，須要一生跟從大漁夫主耶穌，向祂學習；先效法祂生命的樣式，然後學習如何得人。

今日的世代，有許多因素使我們這些作門徒的人在「得人」的事上不能專一，其中兩個因素是：

1. 以忙碌為藉口——認為自己的生活極度忙碌（不忙碌亦會製造忙碌的假象），以致沒有時間與人交往，沒有興趣去熟習「魚兒」的特性，更談不上要用百般的忍耐，專一等候「魚兒上鉤」了。

2. 將「得人」的責任推卸給最佳的漁夫去作。教會或個別的信徒經常都滿足於傳統的傳福音模式——只注意開辦大型佈道會，專靠最佳「漁夫」如葛培理、唐崇榮、包樂等人撒網打魚，希望靠一時的收獲，抵消自己長期的怠惰。

美國波斯頓公理教會中有一位執事，是個商人。他沒有口才，不會講道，但他心裏火熱，常常事奉主。他心想：「我雖不會講道，不會為主作見證，但我可以盡本分引人歸主。」於是他決定每主日在家中多擺設兩個座位，在主日崇拜完畢後邀請兩位青年人來用餐。他這樣的事奉不間斷地做了三十多年，其間結識了許多青年人；因他的熱誠，感動了許多人悔改歸信主。當他離世的時候，許多人為他哀哭，前來參加喪禮的人中，有一百五十多人是在他家中吃飯後，受他的感動而悔改信主的。

作得人的漁夫必須專一跟從主，竭誠為主擺上，用生命的見證、百般的忍耐，領人歸向基督。

## V. 結論

彼得這次經歷是他一生的關鍵時刻，

是他人生方向轉變的時候。主耶穌選擇在他專業的領域中施行作為，循序漸進地彰顯祂的權能，使彼得心靈得預備，悟性得更新，五體投地降服在主的面前，最後蒙主賜予神聖的託付。

耶穌在日後造就彼得的過程中，讓彼得循序漸進地學習。耶穌在他身上的兩個應許——將「西門」變成「彼得」，讓「加利利的漁夫」成為「得人的漁夫」——都沒有在一日之間成就。主按著彼得的才能與進度，引帶他一步一步攀登屬靈的高原。

當人願意降服、願意讓主在他生命中執掌王權的時候，主就開始要在他的生命中動工，將他內在屬靈與本性的潛能發揮出來。

有一次，筆者在神學院一位教授的辦公室中看見下面的一則禱文，題目是「一位漁夫的祈禱」，覺得十分有意思，現將它意譯出來，作為這篇講道的結語。

主啊，讓我活到最後一天，能以釣魚為樂；  
當我生命進入最後一次垂釣時，讓我用謙卑的心禱告。  
在祢永恆的魚網中，我像魚兒躺臥安睡，  
求祢憑慈憐作出判斷，收納我成為合祢標準的「魚獲」。

## VI. 喻道材料

## 使用建議

本篇道材的喻道材料已加插於「I. 釋題」、「IV. 釋經與現代意義」和「V. 結論」中，計有：

1. 魚的標誌與耶穌的名字：參「I」第1、2段；
2. 國王微服出遊：參「IV.C」第4段；
3. 道壇主持人歸信基督：參「IV.D1」第3-6段；
4. 兩次釣魚的經歷：參「IV.D3」第3、4段；
5. 以請客吃飯的方式領人歸主：參「IV.E」倒數第2段；
6. 一位漁夫的祈禱：參「V」末段。

1. 本篇道材是「彼得生平研究」講章系列的第一篇。主若許可，其餘各篇將會陸續刊登。因為出版時間不能一氣呵成，必須經過一段時間才能接上，因此使用者可按實際的需要而選定使用的方法。
2. 本篇道材的主要目的有二：一方面介紹彼得的生平——他如何認識耶穌、跟從耶穌、接受主耶穌的託付等；而另一方面是強調信徒當如何裝備自己作主的門徒，實踐大使命去作得人的漁夫，這重點可從這篇道材的題目看出來。